112 年金門縣政府醫事審議委員會第1次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:112年6月7日(星期三)下午2時30分

二、開會地點:金門縣衛生局1樓會議室

三、主 持 人:蔡局長建鑫

四、出席委員:李委員金治 陳委員天平 黃委員逸萍

陳委員天平 郭委員彦良 洪委員長享

盧委員冠宇 許委員美鳳 翁委員瑞宏

記錄:陳家悌

五、與會人員: 詳如簽到表 六、主席裁示事項及決議:

案一:審議新增「體外加強反搏治療」收費項目及收費標準。

(提案單位:愛私醫診所)

決議:本案核定收費上限:

(一)單次:4,000 元/ 每次1 小時。

(二)療程:125,000元/1療程共35次。

案二:審議新增「語言治療」自費收費項目及標準。

(提案單位:惠語語言治療所)

決議:本案核定收費上限:

(一)個別:

- 1.750 元/25 分鐘。
- 2.1,500 元/50 分鐘。

(二)團體(2-3人):

- 1.600 元/每人次/25 分鐘。
- 2.1,200 元/每人次/50 分鐘。
- (三)為減輕本縣接受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之家庭經濟負擔, 建請社會處調升「金門縣政府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

用補助」,以鼓勵有該需求之家庭積極接受早期療育,避免因經濟因素錯過黃金治療期。

七、臨時動議: 無。

八、散會:下午4時10分